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2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虑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 第2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2月15日以通讯方式举行,本次会议的召开通知已于 2022年2月12日以通讯形式下发,应参加表决董事10名,实际表决董事10名。 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经 与会董事投票表决,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(草案修订稿)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,确定首次 授予日为2022年2月15日,同意向190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,060万股, 授予价格为17.93元/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公司董事常怀春先生、董岩先生、高景宏先生、庄光山先生属于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激励对象,为关联董事,回避表决此议案。

表决结果:同意6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2 月 1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 露的《公司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7日